

股票代號：2007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 2 季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 369 號
電話：(07)611-1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8
(七)關係人交易	38~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 他	44~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61

會計師核閱報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5年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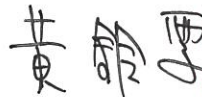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6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010,343仟元及925,186仟元，暨民國105年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7,496)仟元、(9,734)仟元與(10,875)仟元及(12,370)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劉 奕 宏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5年8月3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5. 4.1~6.30		104. 4.1~6.30		105.1.1~6.30		104.1.1~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1,841,385	100	\$1,853,119	100	\$3,660,107	100	\$3,671,4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781,226	96	1,874,675	101	3,524,730	96	3,698,644	10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60,159	4	\$-21,556	-1	\$135,377	4	\$-27,206	-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6,364	2	25,624	1	52,289	1	52,039	1
6200	管理費用		26,647	1	28,626	2	57,119	2	57,75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011	3	\$54,250	3	\$109,408	3	\$109,798	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7,148	1	\$-75,806	-4	\$25,969	1	\$-137,00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1,467	-	\$1,430	-	\$2,015	-	\$1,6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939	-	-4,651	-	-9,387	-	-10,26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42,260	-3	-44,401	-2	-83,015	-3	-87,929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496	-	-11,239	-1	-10,875	-	-13,8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350	-3	\$-58,861	-3	\$-101,262	-3	\$-110,391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9,202	-2	\$-134,667	-7	\$-75,293	-2	\$-247,395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	-	-	-	-	-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9,202	-2	\$-134,667	-7	\$-75,293	-2	\$-247,395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34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	-	-1,461	-	-1,751	-	-2,38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	-188	-	-	-	-33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八)	\$-22	-	\$-1,273	-	\$-1,751	-	\$-1,69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224	-2	\$-135,940	-7	\$-77,044	-2	\$-249,091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9,121	-2	\$-134,667	-7	\$-75,187	-2	\$-247,395	-7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81	-	-	-	-106	-	-	-
8600	合 計		\$-39,202	-2	\$-134,667	-7	\$-75,293	-2	\$-247,395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9,143	-2	\$-135,940	-7	\$-76,938	-2	\$-249,091	-7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81	-	-	-	-106	-	-	-
8700	合 計		\$-39,224	-2	\$-135,940	-7	\$-77,044	-2	\$-249,091	-7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0.06		\$-0.21		\$-0.12		\$-0.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吳林茂



經理人： 林祿成



會計主管： 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 有效避險部分之 工具(損)益	非控制權益	
104.1.1餘額	\$6,306,516	\$6,596	-	-	\$-2,111,544	\$2,957	\$-996	-	-	\$4,203,529
本期淨利(損)	-	-	-	-	-247,395	-	-	-	-	-247,3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60	64	-	-	-1,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7,395	\$-1,760	\$64	-	-	\$-249,0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6	-	-	-	-	-	-	-	\$6
104.6.30餘額	\$6,306,516	\$6,602	-	-	\$-2,358,939	\$1,197	\$-932	-	-	\$3,954,444
105.1.1餘額	\$6,306,516	\$6,101	-	-	\$-2,631,570	\$6,612	\$-1,198	\$1	\$1,791	\$3,688,253
本期淨利(損)	-	-	-	-	-75,187	-	-	-	-106	-75,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76	-176	1	-	-1,7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187	\$-1,576	\$-176	\$1	\$-106	\$-77,0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9	-	-	\$-7	-	-	-	-	\$2
105.6.30餘額	\$6,306,516	\$6,110	-	-	\$-2,706,764	\$5,036	\$-1,374	\$2	\$1,685	\$3,611,211

董事長：吳林茂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祿成



會計主管：王泰勳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1.1~105.6.30	104.1.1~104.6.3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75,293	\$-247,3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4,701	179,0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43	-92
利息費用	83,015	87,929
利息收入	-566	-726
股利收入	-345	-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0,875	13,8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80	2,586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0	176
廉價購買利益	-	-2,82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0,007	\$279,5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990	\$-13,62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00	-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7,852	-11,51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27	18,590
存貨(增加)減少	91,923	-17,38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9,456	-3,4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7,248	\$-27,3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39	\$-21,19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7,322	21,10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4,488	8,41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372	-10,16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095	-8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35	2,5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497	\$6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751	\$-26,787
調整項目合計	\$204,256	\$252,7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8,963	\$5,386
收取之利息	569	714
收取之股利	345	375
支付之利息	-80,398	-85,72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833	1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312	\$-79,1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7,512	\$-342,1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5	-
取得無形資產	-8,208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0,188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69,5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65,153	\$-172,6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90,652	\$535,233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5.1.1~105.6.30	104.1.1~104.6.30
舉借長期借款	663,000	26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379,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53,652	\$416,7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6,811	\$164,9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376	577,3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3,187	\$742,323

董事長：吳林茂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祿成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67年 7月，並於75年12月合併燁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鋼管、鋼捲加工品、線材之產銷，整廠機械設備、環保設備系統之設計、製造、安裝等工程承攬，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77年10月核准上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 8月 3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以下簡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3之修正；IFRS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佈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集團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本集團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將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IFRS 15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於適用IFRS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IFRS16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燁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旅館業等	100%	100%	100%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 租售、百貨公司業	100%	100%	100%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義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 租售業等	70%	70%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除義華國際(股)公司因財務報表不具重大性，免經會計師核閱外，餘皆經會計師核閱。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民國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餘請參閱民國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現 金	\$290	\$290	\$290
支 票 存 款	302,517	183,575	344,701
活 期 存 款	450,380	322,511	397,332
合 計	<u>\$753,187</u>	<u>\$506,376</u>	<u>\$742,323</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33,149	\$20,906	\$24,408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634
合 計	<u>\$33,149</u>	<u>\$20,906</u>	<u>\$25,042</u>

1.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所認列之淨

(損)益分別為 (5)仟元、358仟元與253仟元及467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3. 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明細如下：

105年 6月30日及104年12月31日：無。

104年 6月30日：

項 目	幣 別	執行價格/到期期間	合 約 金 額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30.465 104.12.28	USD 1,650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收帳款	\$228,592	\$130,430	\$76,047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帳款淨額	\$228,592	\$130,430	\$76,047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7-26天。
2. 本集團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3. 備抵呆帳變動：無。
4. 本集團並無已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5.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6. 本集團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六)。

(四)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退營業稅	\$12,950	\$10,375	\$ -
應收其他	2,024	1,565	1,992
合 計	\$14,974	\$11,940	\$1,992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14,974	\$11,940	\$1,992

(五)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原 料	\$516,790	\$592,459	\$712,831
物 料	136,115	135,593	139,260
在 製 品	35,184	55,864	105,996
製 成 品	188,092	316,722	427,866
副 產 品	287	2,447	2,984
小 計	\$876,468	\$1,103,085	\$1,388,93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931)	(104,848)	(98,517)
淨 額	\$860,537	\$998,237	\$1,290,420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出售存貨成本	\$1,743,643	\$1,743,226
加工成本	49,643	122,626
未分攤製造費用	11,376	68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9,592)	3,844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轉回利益)	6,156	4,299
營業成本合計	\$1,781,226	\$1,874,675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出售存貨成本	\$3,462,956	\$3,495,853
加工成本	115,558	213,673
未分攤製造費用	29,799	8,10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8,917)	(8,050)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轉回利益)	5,334	(10,940)
營業成本合計	\$3,524,730	\$3,698,644

2.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調漲部分產品價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29,592)仟元、3,844仟元與(88,917)仟元、(8,050)仟元。

3. 有關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之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留 抵 稅 額	\$99,971	\$27,584	\$18,184
預 付 貨 款	57,823	2,098	10,228
預付保險費	11,392	24,535	15,515
進 項 稅 額	4,783	30,895	28,749
預 付 其 他	2,207	1,608	857
合 計	<u>\$176,176</u>	<u>\$86,720</u>	<u>\$73,533</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泛喬(股)公司	\$644,310	\$649,033	\$646,579
義大開發(股)公司	259,823	267,854	195,44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 業	106,210	106,080	103,946
合 計	<u>\$1,010,343</u>	<u>\$1,022,967</u>	<u>\$945,969</u>

1. 本集團對泛喬(股)公司、義大開發(股)公司及其他關聯企業之投資，因與母、子公司合併持股超過 20%，故採權益法評價。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泛喬(股)公司	7.97%	7.97%	7.97%
義大開發(股)公司	5.94%	5.94%	5.38%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七。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泛喬(股)公司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流動資產	\$7,097,461	\$7,144,321	\$7,330,802
非流動資產	4,396,648	4,592,666	4,584,840
流動負債	2,247,948	2,416,146	2,899,802
非流動負債	1,021,271	1,036,704	904,252
權益	\$8,224,890	\$8,284,137	\$8,111,58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 份額	\$655,610	\$660,333	\$646,579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 實現	(11,300)	(11,300)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644,310	\$649,033	\$646,579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流動資產	\$424,206	\$433,885	\$374,421
非流動資產	9,133,997	9,346,924	9,488,261
流動負債	1,578,887	1,737,425	1,713,326
非流動負債	3,606,561	3,535,470	4,517,440
權益	\$4,372,755	\$4,507,914	\$3,631,91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 份額	\$259,823	\$267,854	\$195,44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259,823	\$267,854	\$195,444

(2) 綜合損益表：

	泛喬(股)公司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營業收入	\$115,485	\$33,120
本期淨利	(\$41,900)	(\$73,05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00)	(\$73,050)

	泛喬(股)公司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營業收入	\$202,549	\$210,834
本期淨利	(\$59,247)	(\$90,86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247)	(\$90,864)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營業收入	\$225,632	\$269,565
本期淨利	(\$91,402)	(\$91,62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55)	(3,3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4,957)	(\$94,978)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營業收入	\$511,413	\$597,751
本期淨利	(\$132,213)	(\$125,38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46)	(3,5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159)	(\$128,942)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1,276	(\$48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9	(1,2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5	(\$1,766)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1,704	\$11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6)	(2,1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	(\$2,074)

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市場報價者之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燐聯鋼鐵(股)公司	\$16,958	\$17,695	\$18,967

5.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4年1至6月之燐聯鋼鐵(股)公司，係依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告計算。
6. 本集團於 103年12月31日對燐聯鋼鐵(股)公司之投資原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母公司燐輝企業(股)公司於104年3月間增加投資，致併計本集團及其他子公司持股比例已超過 20%，對燐聯公司具重大影響力，因而自 104年 3月起改採權益法處理，因取得燐聯鋼鐵(股)公司股權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2,828仟元，詳附註六(二十五)。
7. 本集團於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650	\$1,650	\$1,650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衡量，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3. 本集團於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土 地	\$3,825,296	\$3,825,296	\$3,747,164
房屋及建築	1,780,484	1,780,484	1,780,484
機 器 設 備	8,546,410	8,546,410	8,546,502
其 他 設 備	411,801	394,777	407,230
待驗設備及未 完工程	2,483,115	1,460,646	859,237
合 計	\$17,047,106	\$16,007,613	\$15,340,617
減：累計折舊	(5,424,751)	(5,256,632)	(5,088,622)
累計減損	(111,351)	(111,351)	(62,261)
淨 額	\$11,511,004	\$10,639,630	\$10,189,734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105.1.1餘額	\$3,825,296	\$1,780,484	\$8,546,410	\$394,777	\$1,460,646	\$16,007,613
增 添	-	-	-	26,248	976,692	1,002,940
處 分	-	-	-	(9,224)	-	(9,224)
存貨轉入	-	-	-	-	45,777	45,777
105.6.30餘額	\$3,825,296	\$1,780,484	\$8,546,410	\$411,801	\$2,483,115	\$17,047,1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1.1餘額	\$ -	\$686,256	\$4,366,497	\$207,708	\$107,522	\$5,367,983
折舊費用	-	18,645	142,328	13,728	-	174,701
處 分	-	-	-	(6,582)	-	(6,582)
重 分 類	-	-	-	-	-	-
105.6.30餘額	\$ -	\$704,901	\$4,508,825	\$214,854	\$107,522	\$5,536,102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104.1.1餘額	\$3,747,164	\$1,780,484	\$8,545,778	\$377,418	\$371,357
增 添	-	-	724	40,586	376,891	418,201
處 分	-	-	-	(10,774)	-	(10,774)
存貨轉入	-	-	-	-	110,989	110,989
104.6.30餘額	<u>\$3,747,164</u>	<u>\$1,780,484</u>	<u>\$8,546,502</u>	<u>\$407,230</u>	<u>\$859,237</u>	<u>\$15,340,61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餘額	\$ -	\$648,966	\$4,078,147	\$192,302	\$60,633	\$4,980,048
折舊費用	-	18,645	144,203	16,175	-	179,023
處 分	-	-	-	(8,188)	-	(8,188)
重 分 類	-	-	-	-	-	-
104.6.30餘額	<u>\$ -</u>	<u>\$667,611</u>	<u>\$4,222,350</u>	<u>\$200,289</u>	<u>\$60,633</u>	<u>\$5,150,883</u>

(註): 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002,940	\$418,201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14,572	(76,018)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017,512</u>	<u>\$342,183</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3.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均為 0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皆為80,806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6.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1年56年
廠房附屬其他設備	5年10年
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	2至36年
其 他 設 備	4至41年
設備備品工輓	依實際磨耗計提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土 地	\$129,205	\$129,205	\$202,233
成 本 合 計	\$129,205	\$129,205	\$202,233
減：累計減損	(68,009)	(68,009)	(68,009)
淨 額	\$61,196	\$61,196	\$134,224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1至6月：

成 本	土 地
105.1.1餘額	\$129,205
增 添	-
處 分	-
105.6.30餘額	\$129,205
累計減損	
105.1.1餘額	\$68,00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105.6.30餘額	\$68,009

104年1至6月：

成 本	土 地
104.1.1餘額	\$202,233
增 添	-
處 分	-
104.6.30餘額	\$202,233
累計減損	
104.1.1餘額	\$68,00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處 分	-
104.6.30餘額	\$68,009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89	\$5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7	\$6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45	\$55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43	\$10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3	\$1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92	\$110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5年 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4,435仟元、84,435仟元及345,287 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二(五)。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 8,987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5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353,750	1.89%-2.41%
抵 押 借 款	495,000	2.165%-2.41%
信 用 借 款	40,000	1.99%
合 計	\$1,888,750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1,108,098	2.2%-2.55%
抵押借款	150,000	2.55%
信用借款	40,000	2.03%
合計	<u>\$1,298,098</u>	

借款性質	104年6月30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1,529,554	1.6838%-2.62%
抵押借款	240,000	2.375%-2.62%
信用借款	40,000	2.10%
合計	<u>\$1,809,554</u>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220,000	\$220,000	\$2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705)	(755)	(456)
淨額	<u>\$219,295</u>	<u>\$219,245</u>	<u>\$219,544</u>
利率區間	<u>1.95%</u>	<u>2.02%</u>	<u>2.04%</u>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付薪獎	\$25,275	\$36,213	\$25,112
應付工程款	8,882	23,454	78,829
應付耗材款	27,636	27,477	34,908
應付水電費	14,934	17,331	21,580
應付燃料費	6,550	9,523	9,339
應付利息	9,685	9,884	8,492
應付其他	26,642	24,981	25,601
合 計	\$119,604	\$148,863	\$203,861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員工福利	\$9,918	\$9,880	\$9,104
虧損性進貨合約	6,156	822	6,336
合 計	\$16,074	\$10,702	\$15,440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5年 1月 1日	\$9,880	\$822	\$10,702
本期認列	4,978	5,334	10,312
本期轉回	(4,940)	-	(4,940)
105年 6月30日	\$9,918	\$6,156	\$16,074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4年 1月 1日	\$8,328	\$17,276	\$25,604
本期認列	4,940	-	4,940
本期轉回	(4,164)	(10,940)	(15,104)
104年 6月30日	\$9,104	\$6,336	\$15,440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五)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兆豐等 9家銀行聯貸 借款—本公司	\$2,640,000	\$2,640,000	\$ -
兆豐等11家銀行聯貸 借款—本公司	-	-	2,239,050
一銀等10家銀行聯貸 借款—子公司	6,415,000	5,752,000	5,222,000
小 計	\$9,055,000	\$8,392,000	\$7,461,050
減：未攤銷折價	(58,366)	(61,132)	(58,493)
一年內到期	-	-	(795,595)
合 計	\$8,996,634	\$8,330,868	\$6,606,962
利率區間	2.6737%-2.7484%	2.7484%-2.8211%	2.8039%-2.8947%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依本公司與兆豐等 9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於 105年上半年度除負債比率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聯貸借款合同之規定，前述財務比率未達標準事宜，除應於約定期限內按授信餘額之0.125%計付補償費予管理銀行外，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
3. 依子公司與一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子公司於借款期間內應依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等財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於首次動用日屆滿 6年後開始檢視，其餘比率與標準則自購物廣場及酒店開發案正式營運後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起檢視。截至 104年12月31日止，動用借款尚未屆滿 6年，且購物廣場及酒店開發案尚未正式營運，故無需檢視。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516仟元、2,498仟元、4,968仟元及 4,93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34仟元、1,728仟元、2,868仟元及3,457仟元，上述係採用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
- (2) 本集團本期依勞動基準法第 56條第2項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 53條或第 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105年 3月依此規定應繳交 140,732仟元至退休金專戶，惟經與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協議自105年8月起至108年3月止，分32期補足前述差額。

(十七)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1至6月		
項 目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6月30日	630,652	\$6,306,516

104年1至6月		
項 目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6月30日	630,652	\$6,306,516

2. 截至 105年 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0仟元，計為 1,200,000仟股。

3. 本公司95年12月 8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2,0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350,877,193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70元，以96年 2月 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181,755,363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3,635,107 股。
4. 本公司97年 6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1,2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461,538,461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2.60元，以97年11月12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239,078,208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4,781,564 股。
5. 本公司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6,306,516仟元，分為 630,652仟股，均為普通股，其股款明細如下：

屬私募普通股股本	4,292,503
屬非私募普通股股本	2,014,013
合 計	<u>6,306,516</u>

(十八)資本公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5	\$5	\$5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而認列	6,105	6,096	6,597
合 計	<u>\$6,110</u>	<u>\$6,101</u>	<u>\$6,602</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九) 盈餘分配

1.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係屬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屬「成熟期」，惟為求企業永續經營與因應未來市場需求，故採「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0%至80%間，現金股利在20%至100%間)，上述之盈餘分配比例及現金股利比例，若公司當年度實際獲利、現金狀況及營運有所需要時，亦得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3,332	\$3,332	\$3,332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	-
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2)	(3,332)	(3,332)
合 計	\$ -	\$ -	\$ -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分別為(1,325)仟元及0仟元，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因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為累積虧損，故股東會於105年及104年6月宣佈不配發股利。
5.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	有效避險部分之避 險工具利益(損失)	合 計
105. 1. 1餘額	\$6,612	(\$1,198)	\$1	\$5,415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	-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576)	(176)	1	(1,751)
105. 6. 30餘額	<u>\$5,036</u>	<u>(\$1,374)</u>	<u>\$2</u>	<u>\$3,664</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	有效避險部分之避 險工具利益(損失)	合 計
104. 1. 1餘額	\$2,957	(\$996)	\$ -	\$1,96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	347	-	347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760)	(283)	-	(2,043)
104. 6. 30餘額	<u>\$1,197</u>	<u>(\$932)</u>	<u>\$ -</u>	<u>\$265</u>

(二十一)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期初餘額	\$1,791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06)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期末餘額	\$1,685	\$ -

(二十二)營業收入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商品銷售收入	\$1,768,925	\$1,718,186
加工收入	54,313	122,374
下腳收入	20,031	21,277
營業收入總額	\$1,843,269	\$1,861,837
銷貨退回	(1,191)	(7,003)
銷貨折讓	(693)	(1,715)
營業收入淨額	\$1,841,385	\$1,853,119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商品銷售收入	\$3,521,382	\$3,439,454
加工收入	114,962	207,648
下腳收入	33,760	39,061
營業收入總額	\$3,670,104	\$3,686,163
銷貨退回	(8,058)	(10,141)
銷貨折讓	(1,939)	(4,584)
營業收入淨額	\$3,660,107	\$3,671,438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5年 4 至 6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7,630	\$14,564	\$52,194
勞健保費用	4,542	1,125	5,667
退休金費用(註)	3,096	790	3,886
其他員工福利	8,526	1,424	9,950
折舊費用	77,651	8,907	86,558
合 計	\$131,445	\$26,810	\$158,255

(註)：不含帳列未完工程之退休金 64仟元。

性 質 別	104年 4至 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9,067	\$14,538	\$53,605
勞健保費用	4,479	1,239	5,718
退休金費用	3,237	989	4,226
其他員工福利	8,295	1,521	9,816
折舊費用	80,754	8,972	89,726
合 計	<u>\$135,832</u>	<u>\$27,259</u>	<u>\$163,091</u>

性 質 別	105年1至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76,192	\$29,303	\$105,495
勞健保費用	8,791	2,327	11,118
退休金費用(註)	6,134	1,638	7,772
其他員工福利	19,299	2,725	22,024
折舊費用	156,891	17,810	174,701
合 計	<u>\$267,307</u>	<u>\$53,803</u>	<u>\$321,110</u>

(註)：不含帳列未完工程之退休金 64仟元。

性 質 別	104年1至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77,809	\$28,665	\$106,474
勞健保費用	8,903	2,456	11,359
退休金費用	6,464	1,930	8,394
其他員工福利	17,434	2,827	20,261
折舊費用	161,102	17,921	179,023
合 計	<u>\$271,712</u>	<u>\$53,799</u>	<u>\$325,511</u>

1.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14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不低於0.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0.1%董監酬勞。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均因營運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0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5年3月21日董事會及104年6月17日股東常會均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4年及103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0仟元並無差異。
3.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租金收入	\$115	\$81
股利收入	345	375
利息收入	469	585
其他收入—其他	538	389
合 計	\$1,467	\$1,430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租金收入	\$187	\$154
股利收入	345	375
利息收入	566	726
其他收入—其他	917	419
合 計	\$2,015	\$1,674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47)	\$15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42	2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33)	(1,309)
淨外幣兌換(損)益	3,182	(1,900)
其 他	(5)	(1,800)
合 計	\$1,939	(\$4,651)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243	\$9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10	3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580)	(2,586)
淨外幣兌換(損)益	(7,000)	(8,54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	(551)
廉價購買利益	-	2,828
其 他	(60)	(1,874)
合 計	(\$9,387)	(\$10,261)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銀行借款利息	\$73,453	\$65,114
其他財務成本	948	2,272
小 計	\$74,401	\$67,38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2,141)	(22,985)
財 務 成 本	\$42,260	\$44,401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銀行借款利息	\$143,015	\$127,887
其他財務成本	3,013	4,373
小 計	\$146,028	\$132,26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63,013)	(44,331)
財 務 成 本	\$83,015	\$87,929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 -	(\$188)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 -	(\$337)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5,196	\$35,098	\$35,098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實際)	(實際)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5 年 4 至 6 月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9	\$ -	\$1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13)	-	(21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2	-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	\$ -	(\$22)

項 目	104 年 4 至 6 月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08)	\$188	(\$1,0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53)	-	(2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61)	\$188	(\$1,273)

項 目	105 年 1 至 6 月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76)	\$ -	(\$1,5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	-	(176)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1	-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1)	\$ -	(\$1,751)

104年1至6月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	\$ -	(\$2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轉損益	551	-	55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7)	337	(1,7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	-	(283)
小 計	(\$2,033)	\$337	(\$1,6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3)	\$337	(\$1,696)

(二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39,121)	(\$134,667)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9,121)	(\$134,66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0,652	6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0.06)	(\$0.21)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75,187)	(\$247,395)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75,187)	(\$247,395)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0,652	6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0.12)	(\$0.3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由燁輝企業(股)公司控制，其於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比例分別56.11%、55.84%及54.82%，其餘則被大眾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燁輝企業(股)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另因本集團對燁聯鋼鐵(股)公司之投資自104年3月改採權益法處理，故104年3月前將損益科目列入其他關係人，自104年3月起列入關聯企業，而資產負債科目列入關聯企業，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關聯企業	\$19,711	\$20,799
其他關係人	-	-
合計	\$19,711	\$20,799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關聯企業	\$33,029	\$23,427
其他關係人	-	14,767
合計	\$33,029	\$38,194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廢下腳料，銷售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關聯企業	\$1,254,560	\$1,399,757
其他關係人	-	-
合計	\$1,254,560	\$1,399,757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關聯企業	\$2,461,033	\$1,604,840
其他關係人	-	1,107,839
合計	\$2,461,033	\$2,712,679

本集團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及碳鋼小鋼胚，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T/T。若於收貨後5日內尚未付款即視為延付貨款，須按年息4%計付利息。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6,508	\$6,818	\$6,12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49,207	\$49,935	\$49,207
	關聯企業	25,595	30,324	11,377
減：遞延出售土地利益(註)	其他關係人	(19,399)	(19,399)	(19,399)
合計		\$55,403	\$60,860	\$41,185

(註)係102年6月間出售高雄市三民區大港段等67筆公共設施保留土地予關係人，已依約收取 30%土地款，並於102年7月間完成過戶，產生處分利益19,399仟元，因土地餘款尚未收取，故將該利益列為遞延出售土地利益（帳列其他應收款減項）。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 6月30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152	\$208	\$562
	關聯企業	-	-	29
合計		\$152	\$208	\$59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22,653	\$13,295	\$12,925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50	\$458	\$31,172
	關聯企業	723	718	718
	其他關係人	1,001	495	112
合計		\$1,774	\$1,671	\$32,002

5. 預付款項：無。

6.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69	\$ -	\$ -

7. 財產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至6月：

關係人類別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母 公 司	未 完 工 程	\$18,146
其他關係人	未 完 工 程	805,675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設 備	277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 105年 6月30日止，已全數付清。

104年1至6月：

關係人類別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母 公 司	未 完 工 程	\$62,923
其他關係人	未 完 工 程	193,716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 104年 6月30日止，尚餘 31,172仟元尚未付清。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5年1至6月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其他關係人	運輸設備	\$62	\$62

上開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05年6月30日止，已全數收回。

104年1至6月：無。

8. 對關係人放款：無。

9. 向關係人借款：無。

10. 背書保證：無。

11. 其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母 公 司	\$54	\$54
關 聯 企 業	522	181
其他關係人	23	23
合 計	\$599	\$258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母 公 司	\$108	\$108
關 聯 企 業	885	181
其他關係人	46	46
合 計	\$1,039	\$335

主要係租賃收入及水電費收入等，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年收取租金。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母 公 司	\$143	\$293
其他關係人	809	1,599
關 聯 企 業	3,241	2,122
合 計	\$4,193	\$4,014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母 公 司	\$716	\$445
其他關係人	3,190	4,047
關 聯 企 業	5,443	8,288
合 計	\$9,349	\$12,780

主要係裝卸服務、電腦使用費等。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115	\$2,800
退職後福利	134	14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3,249</u>	<u>\$2,947</u>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6,534	\$5,295
退職後福利	250	27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6,784</u>	<u>\$5,574</u>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質押活期存款	\$294,823	\$256,420	\$199,279
質押定期存款	66,500	66,500	7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61,323	\$322,920	\$275,779
小計			
質押活期存款	\$43,755	\$41,970	\$38,7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43,755	\$41,970	\$38,700
動小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93,610	\$8,630,249	\$8,474,724
(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	22,356	22,356	95,384
合 計	<u>\$8,921,044</u>	<u>\$9,017,495</u>	<u>\$8,884,58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135,000仟元、1,135,000仟元及1,275,00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二)截至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 6月30日止，本集團為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均為24,780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三)截至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 6月30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國外信用狀金額	USD 4,912	USD 4,468	USD 2,374
國內信用狀金額	NTD 106,743	NTD 109,574	NTD 50,000

(四)本集團與 OUTOKUMPU、美拓、中基寧波等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 105年 6月30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15,715噸，金額共約 182,791仟元。

(五)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8,279	\$3,245,585	\$3,096,772
合 計	\$2,838,279	\$3,245,585	\$3,096,77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本集團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之方式與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十二(五)。

(四)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5 年 6 月 30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029	32.275	452,778	升值1%	4,528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634	32.275	84,943	升值1%	-	849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358	32.825	340,011	升值1%	3,40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71	32.825	84,384	升值1%	-	844

			104 年 6 月 30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644	30.86	328,479	升值1%	3,28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41	30.86	78,400	升值1%	-	784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3,182仟元、(1,900)仟元及 (7,000)仟元、(8,545)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05年及104年1至6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 331 仟元及 250 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66,500	\$66,500	\$76,500
金融負債	(219,295)	(219,245)	(219,544)
淨 額	<u>(\$152,795)</u>	<u>(\$152,745)</u>	<u>(\$143,044)</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788,958	\$620,901	\$635,311
金融負債	(10,885,384)	(9,628,966)	(9,212,111)
淨 額	<u>(\$10,096,426)</u>	<u>(\$9,008,065)</u>	<u>(\$8,576,800)</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 105年及 104年1至6月淨利將分別減少50,482仟元及42,884仟元。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營運與財務之信用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與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截至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4%、84%及8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本集團以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民國105年 6月30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應收款	\$ -	\$ -	\$199,852	\$199,852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應收款	\$ -	\$ -	\$81,174	\$81,17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民國104年 6月30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應收款	\$ -	\$ -	\$66,829	\$66,829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與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888,750	\$ -	\$ -	\$ -	\$ -	\$1,888,750	\$1,888,750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295
應付票據	76,130	-	-	-	-	76,130	76,130
應付帳款	68,409	-	-	-	-	68,409	68,409
其他應付款	119,604	-	-	-	-	119,604	119,60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	660,000	3,035,000	5,360,000	9,055,000	8,994,634
合計	<u>\$2,372,893</u>	<u>\$ -</u>	<u>\$660,000</u>	<u>\$3,035,000</u>	<u>\$5,360,000</u>	<u>\$11,427,893</u>	<u>\$11,366,82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108,098	\$190,000	\$ -	\$ -	\$ -	\$1,298,098	\$1,298,098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245
應付票據	77,069	-	-	-	-	77,069	77,069
應付帳款	21,087	-	-	-	-	21,087	21,087
其他應付款	148,863	-	-	-	-	148,863	148,86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	132,000	3,424,950	4,835,050	8,392,000	8,330,868
合計	<u>\$1,575,117</u>	<u>\$190,000</u>	<u>\$132,000</u>	<u>\$3,424,950</u>	<u>\$4,835,050</u>	<u>\$10,157,117</u>	<u>\$10,095,230</u>

104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619,554	\$190,000	\$ -	\$ -	\$ -	\$1,809,554	\$1,809,554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544
應付票據	70,197	-	-	-	-	70,197	70,197
應付帳款	21,104	-	-	-	-	21,104	21,104
其他應付款	203,861	-	-	-	-	203,861	203,8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79,500	417,450	910,800	531,300	5,222,000	7,461,050	7,402,557
合計	<u>\$2,514,216</u>	<u>\$607,450</u>	<u>\$910,800</u>	<u>\$531,300</u>	<u>\$5,222,000</u>	<u>\$9,785,766</u>	<u>\$9,726,817</u>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五)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1.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而投資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者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受益憑證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5 年 6 月 30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33,149	\$ -	\$ -	\$33,149
合 計	\$33,149	\$ -	\$ -	\$33,149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0,906	\$ -	\$ -	\$20,906
合計	\$20,906	\$ -	\$ -	\$20,906

項 目	104 年 6 月 30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4,408	\$ -	\$ -	\$24,408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34	-	634
合計	\$24,408	\$634	\$ -	\$25,042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1) 基金：淨值。
 - (2) 上市(櫃)公司(含興櫃)股票：收盤價。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7.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無。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不適用。
9.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六)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與台新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6月30日：

交易對象	本期 讓售金額	本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台新銀行	5,941 (EUR 162)	-	5,347 (EUR 146)	1.17%	EUR 2,000

104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期 讓售金額	本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台新銀行	5,531 (EUR 157)	-	4,978 (EUR 142)	1.18%	EUR 2,000

104年6月30日：

交易對象	本期 讓售金額	本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台新銀行	10,447 (EUR 311)	-	9,402 (EUR 280)	1.18%-1.20%	EUR 3,500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無。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1	義大華都企 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 酒店(股) 公司	5	14,770,817	7,186,000	7,186,000	3,179,000	7,186,000	340.55%	14,770,817	—	—	—
2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義大華都 企業(股) 公司	5	14,446,885	7,413,000	7,413,000	3,236,000	7,413,000	359.18%	14,446,885	—	—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附表二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燁興企業 (股)公司	基金/台新新興市場機會股票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2,555	—	2,555	—
	基金/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2,781	—	2,781	—
	基金/永豐人民幣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2,847	—	2,847	—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多重收益平衡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980	—	4,980	—
	基金/群益全球地產入息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10	—	5,010	—
	基金/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	5,016	—	5,016	—
	合計			2,436	23,189		23,189	—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 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1,650	3.00%	—	(註)
	橋頭寶(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	5.00%	—	(註)
合計			2,650	1,650		—		
義大華悅 酒店(股) 公司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多重收益平衡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9,960	—	9,960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附表三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燁興企 業(股) 公司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其他非流動 負債－其他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貸餘)	現金增資	本公司 之子公 司	180,000	(735,885) (註2)	30,000	285,618 (註1)	—	—	—	—	210,000	(450,267) (註2)

(註1)：包括本期增購 30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14,382)仟元。

(註2)：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間出售高雄市鼓山區龍東區 16.17 及 18 地號土地給予子公司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出售土地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 2,445,476 仟元沖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後產生貸餘而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附表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義大亞洲廣場商業大樓新建工程	103. 1.28 105. 5.10	2,599,238	970,623	新泉營造(股)公司、台灣水泥(股)公司、燁興企業(股)公司及燁輝企業(股)公司等	實質關係人、母公司、最終母公司	—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經雙方議定或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開發精品購物廣場 開發國際觀光酒店	無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燁興企業 (股)公司	燁聯鋼鐵 (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進 貨	2,461,033	85.90%	收貨前開立即期 信用狀或 T/T, 於 收貨後 5 日內尚 未付款即視為延 付貨款, 須按年 息 4%計付利息	相 當	開立即期信 用狀	應付帳款 22,653	33.11%	—

附表六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燁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26,247	—	0.72%
	燁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9,530	—	0.53%
1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燁興企業(股)公司	2	土地	2,522,985	註四	16.47%
2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燁興企業(股)公司	2	土地	2,445,476	註四	15.9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買賣價金 7,633,283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20,491 仟元及帳面價值 2,644,331 仟元後，計產生處分利益 4,968,461 仟元，惟因屬母子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未實現利益已全數銷除。

附表七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燁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2,100,000	1,800,000	210,000	100%	—(註1)	(3,701)	(14,382)	(註2)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 租售、百貨公司業	2,150,000	1,880,000	215,000	100%	—(註1)	(3,637)	(14,905)	(註2)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亞洲	廢鋼回收業	110,469	110,469	—	33.75%	84,943	5,893	1,989	—
	正新保全(股)公司	高雄市	系統保全服務業	4,000	4,000	400	10%	4,522	480	48	—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高雄市	大樓之水電、空調、停車場等設備維護管理顧問業務	750	750	75	7.50%	501	380	29	—
	泛喬(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	639,772	639,772	63,409	7.97%	644,310	(59,247)	(4,723)	—
	義大開發(股)公司	高雄市	休閒開發業	390,380	390,380	39,038	5.94%	259,823	(132,213)	(7,856)	—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	鋼鐵相關	20,204	20,204	2,542	0.10%	16,244	(410,599)	(362)	(註3)
	合計			5,415,575	4,845,575			1,010,343	(602,644)	(40,162)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義華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 租售業	4,200	4,200	420	70%	3,930	(354)	(248)

(註 1):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間出售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 及 18 號土地給予子公司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及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出售土地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約 4,968,461 仟元沖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後, 產生投資貸餘 936,448 仟元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註 2):已扣除依合併財務報表基礎下義大華悅及義大華都之內部利益。

(註 3):因燁輝與燁聯鋼鐵(股)公司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 其投資損益係按庫藏股票法, 故上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已扣除燁聯公司對燁輝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相關損益。

(註 4):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於合併報表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係經營不銹鋼、各類碳鋼、特殊鋼等加工製造業務，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而子公司於 100年11月始成立，處創業期間，尚無主要營業活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及費損，故未達營運部門資訊揭露之標準。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產業別及勞務別之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

(四)地區別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

(五)重要客戶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